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直属土地开发项目场外水利工程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直属土地开发项目场外水利工程已由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克乌发改发【2026】3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其他，项目出资比例为:其他100.0%，项目法人为，招标人为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农业农村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位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

2. 项目规模：新建取水口2座，0.3万立方米泵站吸水池1座，输配水管道11.1千米，其中2.9千米采用DN600—300涂塑钢管，8.2千米采用DN600—400玻璃钢管，配套管道附属建筑物及电力设施等。（与初步设计图纸不一致处，以初步设计图纸为准）。

3. 招标内容与范围：

标段(包)编号	标段(包)名称	工期要求(日历天)	标段合同估算价(万元)	建设规模及内容范围
E6502003909000183001001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直属土地开发项目场外水利工程	122	3362.0	完成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直属土地开发项目场外水利工程包含的全套初步设计图纸、设计变更、设计确认书、招标答疑、招标工程量清单等范围内所包括的全部施工内容，以及全部施工内容的保修责任和义务，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管理及协调配合服务等工作内容；具体招标范围详见招标文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企业资质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及以上建造

师注册证书，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和水利水电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且不得同时兼任其他工程项目的施工管理机构成员，并在其他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

3. 投标其他条件：（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且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2）财务要求：提供近3年（2022年、2023年、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需提供成立以来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状况报表。（3）信誉要求：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经营(活动)异常名录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4）依法限制列入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重点关注名单”的水利建设市场主体参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招投标活动。（5）水利建设市场主体应依法依规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填报基本信息和良好行为记录信息。以投标人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填报公示的单位资质、人员资格、业绩、社会评价信息、行政奖励信息等作为本项目招标投标工作的依据。各投标企业须对填报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负责。（6）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暂停、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8）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Ⅱ类；（9）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派代表于2026年02月13日至2026年03月04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请克拉玛依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ggzy.klmy.gov.cn/>招标文件领取菜单领取招标文件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03月05日10时30分
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本招标公告同时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厅网站、克拉玛依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七、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克拉玛依市水务局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农业农村局（乌尔禾区水务局、乌尔禾区畜牧兽医局、乌尔禾区乡村振兴局）

地 址：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龙翔路3号

邮 编：

联 系 人： 董亚成

电 话： 0990-6961559

传 真：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克拉玛依市通讯路44号

邮 编：

联 系 人： 赵娜 王震 姚磊

电 话： 0990-6230002

传 真：

电 子 邮 件：